

证券代码：600901

证券简称：江苏金租

公告编号：2023-029

可转债代码：110083

可转债简称：苏租转债

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被担保人名称：汇诚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诚租赁”）、汇诺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诺租赁”）均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。

●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额度：

序号	被担保人	本次担保额度	累计担保额度 (含本次)
1	汇诚租赁	5,000 万美元	5,000 万美元
2	汇诺租赁	5,000 万美元	5,000 万美元

●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否

●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2023年6月14日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为汇诚租赁、汇诺租赁的相关贷款提供担保。上述2家公司均是本公司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批准后，为开展跨境船舶租赁业务而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。

具体担保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被担保人	债权人	担保额度	担保期限	担保方式
1	汇诚租赁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5,000 万美元	主合同项下 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 起三年	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
2	汇诺租赁	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	5,000 万美元		

（二）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1日、2023年5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为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（或等值外币）的担保，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11）。

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，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汇诚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

1.成立日期：2022年6月8日

2.住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(东疆综合保税区)澳洲路6262号查验库办公区202室(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6750号)

3.法定代表人：张欣航

4.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万元整

5.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6.与本公司关系：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

7.被担保人财务信息：截至2023年3月31日，汇诚租赁资产总额为47,140,046.23元，负债总额为47,040,228.88元，资产净额为99,817.35元。2023年1-3月，汇诚租赁实现营业收入0元，净利润-193.59元。

（二）汇诺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

1.成立日期：2022年6月8日

2.住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(东疆综合保税区)澳洲路6262号查验库办公区202室(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)

司托管第6753号)

3.法定代表人：张欣航

4.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万元整

5.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6.与本公司关系：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

7.被担保人财务信息：截至2023年3月31日，汇诺租赁资产总额为47,140,035.57元，负债总额为47,040,228.88元，资产净额为99,806.69元。2023年1-3月，汇诺租赁实现营业收入0元，净利润-204.19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被担保人：汇诚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

1. 担保方：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2. 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

3. 担保金额：5,000万美元

4. 担保期限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5.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6. 担保范围：本金、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

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。

（二）被担保人：汇诺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

1. 担保方：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2. 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

3. 担保金额：5,000万美元

4. 担保期限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5.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6. 担保范围：本金、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是基于项目公司经营发展的合理需要，有利于项目公司的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。

担保对象资信状况较好，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。同时公司持有汇诚租赁、汇诺租赁100%股权，对项目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，能够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、履约能力，担保风险可控。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2023年4月21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

的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对保税地区项目公司的担保，以预计年度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，担保额度符合项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有利于项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的担保。按2023年6月14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（1美元兑7.1566人民币元）折算，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（含本次）为人民币1,461,993,187.60元，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9.15%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15日